

新闻摘要

2024年02月

- 1、三友商标通过2023年度“北京知名商标品牌”认定
- 2、三友蝉联“中国杰出知识产权服务团队”荣誉称号
- 3、2023全年中国最新知识产权数据来啦
- 4、《专利审查指南》新规2024年1月20日施行

1、三友商标通过2023年度“北京知名商标品牌”认定

近日，三友“（第37200157号）商标”通过了北京商标协会开展的2023年度“北京知名商标品牌”认定。



2023年度北京知名商标品牌认定工作由北京商标协会开展，经北京商标协会团体标准办公室初审、专家组评审等环节，“三友”与“工体”、“大红门”、“搜狐”、“知乎”、“桔子酒店”等37件知名商标首批通过认定。

感谢各位专家、业界同仁们对三友商标、品牌市场影响力、品牌价值、消费者认可度等各方面的肯定。



2、三友蝉联“中国杰出知识产权服务团队”荣誉称号

近期，以“和谐共生，砥砺前行”为主题的“第十四届中国知识产权新年论坛暨2024中国知识产权经理人年会”在北京盛大举办。在论坛颁奖晚宴上，三友知识产权服务团队以全方位的服务能力、卓越稳健的业务表现及深受好评的客户反响，荣膺“2023年度中国杰出知识产权服务团队”荣誉。



三友客户部部长季向红代表三友领奖（左2）

三十八载，在知识产权精准运营、商标规划、法律诉讼与高瞻远瞩的企业知识产权管理领域，三友团队积淀了丰厚的经验与专业见识，曾代理的“Natergy”商标撤销复审案，对“撤三”案中的商品认定具有重要参考意义。感谢广大客户对三友团队的信任，未来的三友将持续把精益求精的专业精神和深植的社会责任融入高品质服务之中，创造每个业务模块特色化，引领知识产权服务新篇章。

3、2023全年中国最新知识产权数据来啦

专利方面：2023全年授权发明专利92.1万件，同比增长15.4%。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09万件，外观设计专利63.8万件。专利复审结案6.5万件，无效宣告结案0.77万件。受理PCT国际专利申请7.4万件。中国申请人提交海牙外观设计国际申请1814件。截至2023年底，中国发明专利有效量为499.1万件，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1.8件。除港澳台地区外，发明专利有

数量为401.5万件，同比增长22.4%，首次超过400万件。其中，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166.5万件，占比41.5%，较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

发明专利平均审查周期缩短至16个月，结案准确率达到94.2%。

商标方面：全年注册商标438.3万件，完成商标异议案件审查15.3万件，完成各类商标评审案件审理37.3万件，收到中国申请人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申请6196件。截至2023年底，中国有效商标注册量为4614.6万件。中国国内（不含港澳台）注册商标有效量为4404.7万件，同比增长8.4%。

商标注册平均审查周期稳定在4个月，一般情形商标注册周期稳定在7个月，商标审查、异议、评审抽检合格率均达到97%以上。

海外申请方面：2023全年，中国申请人提交PCT国际专利申请73812件、海牙外观设计国际申请1166件、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6196件，申请稳居世界前列。

地理标志方面：截至2023年底，中国累计批准地理标志产品2508个，核准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7277件，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经营主体总数达2.6万家，地理标志产品年产值超过8000亿元。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方面：全年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发证1.1万件。截至2023年底，中国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累计发证7.2万件。

此外，截至2023年底，中国国内有效发明专利增速前三的技术领域是信息技术管理方法、计算机技术和基础通信程序，分别增长59.4%、39.3%和30.8%，远高于平均增长水平，为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赋能增效。

4、《专利审查指南》新规2024年1月20日施行

自2021年6月1日修订后的中国专利法生效起，经过2年半的等待，相应修订后的专利法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于2024年1月20日开始施行。

在修订后的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中，对于新的专利法中引入的一些新制度，包括局部外观、专利期限补偿（PTA和PTE）、开放许可等，给出了具体的规定。另外与中国加入海牙协议相应地对海牙外观申请的审查做出了具体的规定。

修订后的实施细则本身也引入了一些新的制度，比如优先权的恢复和增加/更正、援引加入、延迟审查、实用新型申请的明显不具有创造性的审查、外观设计申请的明显区别的审查等。在审查指南里则对于这些新的制度给出了更加具体的规定。

在审查指南中，对新颖性/创造性的审查标准做了调整，使得与不丧失新颖性的宽限期、现有技术资料的认定、创造性审查相关的规定更加具体和规范。另外特别对于涉及计算机程序、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领域的专利申请的审查标准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审查标准在可专利性和创造性的审查上对于创新主体更加友好。

另外需要留意的是，此次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的修改也给专利申请的手续和文件带来了一些变化。包括官方通知的答复期限不再有15天的邮程时间，发明和实用新型申请的附图允许彩色，允许要求发明/实用新型申请的优先权提交外观申请、复审的前置审查不再由原审查部门进行等。

简而言之，此次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的修订内容大体可以分为三类：一是与修订后的专利法配套的修改，使修改后的专利法能够付诸实施；二是简化专利申请手续，优化审查流程，提高专利行政效率；三是适应新领域、新业态创新成果的专利保护需求。此次修改后的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的生效施行，标志着中国的知识产权保护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 Copyright,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北京三友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京ICP备05044562号

电话：+8610 88091921 传真：+8610 88091920 Email: sanyou@sanyouip.com

地址：北京市金融街35号国企大厦A座16层 邮编：100102